

首都精神文明建设情况简报

第 27 期

(总第 2136 期)

首都精神文明办

2020 年 6 月 8 日

【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编者按:6月1日,《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正式施行,这是北京市第一部具有精神文明建设基本法性质的地方法规,对于依法推动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规范有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里程碑意义。《条例》共六章六十三条,充分体现首善之区、文明法治建设质量和水平,呈现出立足“基本性”定位、秉持科学立法、突显促进主旨、注重问题导向、着力健全机制等五个特点,具有鲜明的首都特色。蔡奇同志强调,要以首善标准抓好文明促进工作,加强宣传解读,使条例真正成为首都市民的自觉行动,努力把北京建设成社会风气和道德风尚最好的城市。当前,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阶段,在全力做好经

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的同时,全市上下要抓住《条例》正式实施这个契机,掀起学习贯彻《条例》的热潮,坚持德法共治、点滴入手、久久为功,推动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水平,为首都新发展提供强大精神力量和良好社会环境。

东城区丰富线上线下活动,促进《条例》融入市民日常生活。

“云传播”增强宣传效果。以卡通图画的方式推出《条例》系列图解,利用北京东城、文明东城微信、微博大力推送,以寓教于乐的形式增强《条例》宣传吸引力。文明单位带头作表率。全区 200 余家文明单位带头践行,开展“垃圾分类”“周末卫生大扫除”活动,共同维护环境卫生。全国文明单位天坛公园举行“天坛文明我守护”文明行为促进宣传志愿活动,通过亲身体会文明引导,让游客在参与中树立文明意识。“柔性引导”助力文明实践。公共文明引导员在 214 个公交地铁站台发放宣传品,倡导市民遵守乘车秩序,主动为有需要的乘客让座。在 16 个重要交通路口,公共文明引导员以便携小喇叭广播的形式,为行车礼让斑马线的司机点赞。

(东城区文明办)

西城区组织开展“践行文明条例 助力文明城区创建”新时代文明实践主题月活动。线上“云课堂”方便西城干部群众学条例、守规范、促文明。正式上线西城区“文明条例云课堂”,计划推送 20 期课程,从《条例》的立法精神、主要内容、主要特点、贯彻落实四方面进行详细解读。制作《条例》讲解长图,通过线上宣传矩阵

广泛传播,提升《条例》的覆盖面和知晓率。每周五推出“云课堂——文明促进随手拍”,征集践行《条例》、促进文明行为的原创照片、短视频等,引导干部群众见贤思齐。截止目前,“云课堂”已经上线10期,这种利用“碎片时间”学习理解《条例》的方式,得到了市民群众的广泛好评,还有部分文明实践站(所)将“云课堂”印制成展板、口袋书等宣传品用于开展线下活动。榜样人物“领衔”线上接力。发起“我是第N位《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践行者”线上接力,传递文明促进理念,营造学习宣传贯彻《条例》的浓厚氛围。全区9名全国道德模范、首都道德模范、北京榜样组成“领跑团”,带头助力践行《条例》,广大网友积极参与响应。线下系列活动助推文明条例贯彻落实。启动“西单文明 有我同行”系列文明行为促进主题活动,组织公共文明引导员、公安交通城管行政执法人员、快递小哥、外卖骑手、共享单车维护员、商户和居民,现场学习《条例》,签名承诺带头遵守《条例》,主动劝导不文明行为。

(西城区文明办)

海淀区“五位一体”启动《条例》立体宣传。活动宣传。将《条例》宣传贯穿整月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结合疫情防控常态化,结合构建形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文明生活方式,组织诸如推广垃圾分类、推广公筷公勺、开展志愿服务、举办普法小课堂、设置垃圾分类体验站以及文明行为体验游戏、知识竞赛等丰富多彩的活动,让群众在切身体验中感受遵守文明行为的重要性。榜样宣传。举办“文明就在身边”榜样宣讲。组织北京榜样、时代楷模,以讲身边

故事的形式,带动基层群众践行文明风尚。聘请北京榜样、“感动海淀”文明人物等模范人物,担任海淀区垃圾分类宣讲员,宣讲文明礼仪、感人故事等。部门宣传。区委宣传部、区文明办制作《条例》宣传海报和宣传折页,张贴于街镇以及各社区宣传栏、公共区域;设置文明行为顺口溜宣传展示区,利用图文结合的形式进行宣传;设置抗疫精神展示区,将抗疫成果的来之不易和卫生健康文明行为遵守合并宣传。同时,利用各部门、各街镇政务新媒体平台,以及城市各类大屏、移动电视等,积极宣传条例内容。媒体宣传。区融媒体中心在《海淀报》、海淀电视台开设专栏,利用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平台,重点对《条例》具体内容及《条例》出台后各单位各街镇的相关做法、先进经验、典型人物、典型案例进行推广,营造良好宣传氛围。文艺宣传。海淀区各文艺社团,围绕条例内容开展快板、话剧等各种艺术创作,通过形式多样、喜闻乐见的演出活动,广泛发动宣传。

(海淀区文明办)

丰台区以“四动”促“四率”,全面启动《条例》学习宣传。部门联动。联合区人大、区司法局等单位,聘请律师组建宣讲团,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深入社区、学校、企业开展条例宣讲,全面提升《条例》的公众普及率。引导带动。印制折页和一封信等宣传材料,派出全区 900 多名文明引导员,结合疫情防控和垃圾分类工作,深入 300 多个社区(村),在小区出入口、楼门口、垃圾投放站点等位置进行发放,着力提升《条例》的公众覆盖率。活动推动。组织全区 21 个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和 394 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开展

“学条例 用条例 我参与”主题实践活动,通过普法小课堂、知识竞赛、不文明行为随手拍等丰富多彩的活动,引导广大居民养成良好文明习惯,有效提升学习《条例》的公众参与率。舆论促动。充分利用区融媒体中心优势,通过报纸、电视、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和手段开展宣传引导。在《丰台报》整版刊登条例相关内容,通过北京丰台 APP、快手、抖音等短视频平台开展直播,营造良好宣传氛围,全面提升《条例》的公众知晓率。 (丰台区文明办)

石景山区吹响《条例》宣传贯彻的“集结号”。 抓好结合,启动预热。《条例》正式实施前,提前谋划将学习宣传工作与“擦亮城市西大门,文明祥和迎冬奥”创城专项行动紧密结合,将《条例》内容作为干部群众应知应会知识,纳入“文明健康有你有我”问卷调查之中,在全区各党政机关、企业事业单位、街道社区、学校及家庭广泛发放。立体宣传,持续升温。线上,以“三个中心”全面贯通融合为契机,充分利用“融媒体矩阵”,在“北京石景山”APP、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掌上服务系统、石景山文明网、文明石景山公众号等平台对《条例》进行集中宣传发布。线下,印制5万册《条例》折页,通过石景山“老街坊”、街道社区干部和公共文明引导员广泛发放,打出线上线下“组合拳”。系统部署,掀起高潮。随着《条例》正式实施,滕盛萍同志在区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上,对《条例》进行专题辅导,标志着石景山区“《条例》主题宣传月”活动正式启动。整个6月,全区将紧密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持续在公共卫生、公共秩序、文明交通、社区环境、文明旅游和网络环境六个领域

开展主题宣传,让《条例》宣传推广在石景山掀起高潮。

(石景山区文明办)

门头沟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四个聚焦”落实《条例》。聚焦四类群体。抓住“关键少数”,引导党员干部形成学习和遵守《条例》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增强党员干部文明意识,做到带头宣传、带头遵守、带头践行;引领“活力群体”,提升青少年文明素养,教育青少年坚定理想信念、强化责任担当,立志服务人民、回报社会;紧盯“特殊群体”,培养社区矫正人员文明习惯,将社区矫正人员培养成为具有正确劳动观念、良好劳动习惯、过硬劳动技能的人;发动“社会公众”,帮助人民群众知晓、参与、践行《条例》,不断提升广大市民的文明素养,营造浓厚文明实践氛围。聚焦部门合力。建立健全各部门推动落实《条例》工作机制,做到信息共同分享、问题共同研判、成果综合运用。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重点宣传阐释各类文明行为在法律法规规章中的刚性要求,构建齐抓共管、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普法联动格局,将落实情况纳入普法部门绩效考核。聚焦不文明行为劝导。定期深入商圈、车站、医院、社区、主要交通路口等公共场所,针对公共卫生、公共秩序、便民生活等方面,开展不文明行为劝导活动。紧盯随地吐痰、乱贴小广告、行人翻越隔离栏、闯红灯以及行车不礼让行人、社区乱堆乱放等不文明行为,鼓励群众采用拍照、录音、录像等形式记录下来,为行政执法部门提供执法参考。聚焦志愿服务。各级志愿服务队伍坚持需求导向,以项目化方式推进志愿服务,结合《条例》内容,

扎实做好业务培训,持续提高志愿服务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日”,以敲门行动、各类文化文艺活动、主题实践活动等为载体,将《条例》内容融入其中,营造全社会崇德向善的良好氛围。

(门头沟区文明办)

房山区从五个方面入手积极宣传贯彻《条例》。面向全区发出倡议。发布《讲文明 我行动——倡议全区人民行动起来贯彻〈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倡议书,通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房山电视台、“北京房山”官方微信等平台,面向全区广泛播发。加大媒体宣传力度。依托区融媒体阵地,以刊登全文、配发评论、刊载要点解读、推出公益广告等形式,做好《条例》宣传阐释。融入文明实践活动。开设“文明条例宣讲课堂”,通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进行宣传讲解,把抽象的法规条文转化成简明化、通俗化、大众化的故事,用百姓话讲活大道理。编发市民文明手册。组织编制《条例》市民学习手册,下发至社区(村)进行入户宣传,共计发放16万余册。开展公共文明劝导行动。组织全区公共文明引导员、志愿者走进社区、深入乡村,实地宣传劝导市民养成文明习惯。

(房山区文明办)

通州区按下全领域、全媒体宣传推广《条例》“启动键”。6月1日,随着《条例》正式实施,通州区委宣传部以一首HipHop形式的原创说唱歌曲《副中心文明 Style》,解读《条例》相关内容,将通过商务楼宇电视、广场、居民小区、户外大屏等载体,长期播发该歌曲和动画MV,同时发动网络大V积极推送、转发,通过广播、电视、

抖音、彩信等方式,全领域、全媒体式宣传、推广,进一步提高《条例》的知晓度和覆盖面。以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为阵地,以新时代文明实践日为平台,启动“进社区、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景区、进网络”的“七进”宣传活动。根据人的行为经过 21 天形成习惯的规律,6 月 8 日至 7 月 15 日,在全区广泛开展“文明习惯伴我行 副中心里文明范儿——文明习惯 21 天养成记”活动,通过让市民每天集文明行为宣传海报十个人文明行为照片上传的方式,完成 21 天线上打卡,使人们的文明习惯转化成为行动自觉,从而在全区上下营造积极践行《条例》的浓厚社会氛围。

(通州区文明办)

顺义区三项措施贯彻落实《条例》。广泛宣传,入脑入心。利用 68 组社区宣传栏、200 余块精神文明建设电子屏、农村广播站等传统宣传阵地,整合“顺广传媒”“顺义文明”和全区各单位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转发或刊播《条例》,以图文形式进行详细解读,明晰了文明行为的边界。同时,持续开展《条例》学习宣传进社区、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景区、进网络等活动,规范促进各类文明行为,全面提升市民文明素养。融入工作,推动落实。区级发动。6 月至 9 月,全区集中开展文明路口引导行动“百日大战”。各镇街做好辖区内主要交通路口文明引导志愿服务力量的统筹协调工作,各单位组建文明引导志愿服务队,主动到相关镇街报到,围绕路口文明秩序引导、环境卫生维护、不文明行为劝导等内容参与文明路口引导行动。基层行动。双丰街道开展“文

明促进,创城有我”文明养犬主题宣传活动,现场向居民普及文明养犬知识、发放犬绳、犬嘴罩等用品,从《条例》具体内容入手,引导居民从点滴做起,呼吁居民依法养犬、文明养犬。典型带动。南法信镇、高丽营镇通过“北京榜样”人物录制小视频,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加油助力,通过榜样示范,引领大家共同参与垃圾分类。顺义区大鸭梨(石园店)、紫光园、福寿斋、聚乐汇海底捞等餐饮企业率先加入“光盘行动”,开展文明餐桌活动,引导市民节俭用餐、文明用餐。共同参与,社会监督。空港街道开展“文明行为随手拍”征集活动,号召广大居民群众通过手机、照相机、摄像机记录身边的文明行为。双丰街道开展文明新规视频拍摄活动,依托报纸“双丰视野”,推出“文明新规小剧场”专栏,倡导居民时刻保持文明行为,共建和谐家园。

(顺义区文明办)

密云区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平台推进《条例》贯彻落实。坚持问题导向,开展专项行动。为推动《条例》贯彻落实,筹划推出“文明出行”“垃圾分类”“生态环保”“文明养犬”“文明旅游”“网络文明”六大新时代文明实践系列专项活动,按照月月有主题、周周有活动的思路,用好“6+N”骨干队伍,打造“密小哥儿”“密云的哥”等志愿服务品牌,发挥全区95支志愿服务中队、668支志愿服务分队力量,发布具体项目、招募活动人员、创作宣传内容,针对突出问题,积极开展系列专项行动。结合文明出行,浓厚社会氛围。以“文明出行”为《条例》宣传贯彻切入点,区委宣传部联合区交通支队、鼓楼街道办事处,共同举办“文明出行 密小哥儿在行动”主

题活动,现场对外卖、快递从业人员开展交通安全知识培训,发出文明出行倡议,签订《交通安全承诺书》。组织交警、文明引导员和“密小哥儿”同站一班岗活动,现场发放并讲解宣传材料,吸引近千名群众在条幅上签名承诺文明出行。线上,原创 H5“和密小哥儿一起文明出行”同步上线,为《条例》的全面贯彻落实打下良好基础。发挥工作优势,扩大《条例》宣传覆盖面。依托全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9 个分中心、20 个实践所、382 个实践站及文明实践点“五级”体系结构,联动宣传《条例》。组织广大志愿者发放宣传册、向市民讲解《条例》,在公共场所悬挂标语条幅、张贴海报,利用电子显示屏、区内网络媒介、以及农村地区“村村响”等手段,延伸宣传触角,扩大宣传覆盖面,营造全区践行文明行为的良好氛围。

(密云区文明办)

责编:梅雪峰

核稿:田文松

电话:55569506

传真:55569505

邮箱:jswmzhxhc@163.com

报:中央文明办,首都文明委主任、副主任,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

送:首都文明委委员,市委、市政府各委办局,各总公司、高等院校,市级群众团体。

发:各区委书记、区长、宣传部长,各区文明办,有关新闻单位。
